

# HANG YICK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4)

###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供恒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上環文咸東街40-44號泰基商業中心二樓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附註2) \_\_\_\_\_ 股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附註3)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假座香港上環文咸東街40-44號泰基商業中心二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下列指示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定義見下文)所載決議案(以下載述其摘要)投票。

各項決議案的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九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該通告亦載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通函」)內。除另有指明者外，通函所用詞彙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使用者具相同涵義。

請按 閣下的投票意向在下列欄位填上「X」，以指示受委代表為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酬。		
3a.	重選羅學儒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b.	重選鄧超文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c.	重選石鑑文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	續聘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核數師薪酬。		
5.	(A) 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B) 授予本公司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C) 待通過第5(A)及第5(B)項決議案後，透過加入本公司根據第5(B)項決議案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第5(A)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授權。		

股東簽署(附註4及5)： \_\_\_\_\_

日期：二零二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的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擬委派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人士作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受委代表人士的姓名及地址。
- 倘為股份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然而，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倘有關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倘本表格交回時已簽妥惟並無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將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將有權就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所載該等決議案以外且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對本表格作出任何改動須由簽署本表格的人士簡簽示可。
- 決議案的描述僅是摘要性的。股東週年大會決議全文載於通函內。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受委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期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任何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